

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教育技术分技术委员会

[CELTSC_GL_2022-06 号文件]

单位委员减免会费及标准研制推广工作支持的通知

鉴于近两年疫情对教育培训企业影响较大，为支持和鼓励单位委员克服困难一如既往地致力于教育信息化标准工作，经 CELTSC 秘书处提议并征得主任、副主任同意，决定对单位委员给予如下支持，单位委员根据本单位特点可以选择其中一种支持方式：

1. 主营教育培训的企业单位，可申请免除一年会费。秘书处将在单位委员证书到期之前直接寄发下一年度的单位委员证书；CELTSC 颁发给企业代表的个人委员证书同样延期一年，一同寄发；2022 年内趸交 5 年会费的教育培训企业单位，同样免除一年会费，可只交 4 年，会费仍按 5 年计。

2. 综合型企业不属于免除一年会费范围，CELTSC 鼓励有实力的综合型企业单位委员为标准研制做出更多贡献，凡在 2020 年 1 月~2022 年 12 月期间立项的 CELTSC 预研究项目，企业单位委员在起草单位中排名前三位且位于企业起草单位第一、为标准作出实质贡献的，秘书处拨款 2 万元标准研制经费（需要签合同，开发票）。

3. 任何企业单位委员如果不选择上述两种支持方式，可选择由标委会支持举办学术或技术研讨会（活动申请方式按照原有相关规定执行），具体支持方式是：如果邀请标委会委员到会作报告（含线上、线下会议），可由秘书处直接向报告专家支付专家费，每个报告专家费最高税前 2800 元，每个单位委员累计申请专家费不超过税前 2 万元。

4. 倡导各位专家委员积极支持企业的教育信息化标准工作，提供免费的咨询、报告。具体支持工作由企业专家委员自行协商，CELTSC 不做具体的组织工作。

选择上述 1、3 两种支持方式的企业，需要写申请发到标委会邮箱 celtsc@163.com，吴国华收。申请文件无格式要求、务必**简明扼要**（主要是说明主营方向是教育培训，或者简要说明有意向举办什么活动、请几位专家报告），申请文件单位盖章，或法人签字，或单位委员登记表上的联系人签字均可。

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教育技术分技术委员会 秘书处

2022 年 6 月 22 日

